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6

单位名称：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招商引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拟订全县相应的发展规划以及规定、办法和措施。

(二)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城乡市场发展。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等,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四)负责全县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二手车、再生资源回收等行业实施监督管理与服务。承担牵头协调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责任。

(五)拟订推动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有关优惠政策;协调解决物流产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指导物流业的发展。

(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承担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负责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的协调并督导项目的实施。

(七)贯彻执行国家对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相关政策,贯彻执行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负责全县对外贸易

和对外经济合作相关工作。

(八)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关于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方针、政策；

(九)负责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制定及落实；

(十)负责编制招商引资工作计划，制定工作目标；

(十一)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协调、审查、实施、管理、服务、上报、统计、汇总、总结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56.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59.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45.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6.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56.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056.45	总计	62	1,056.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056. 45	1, 056. 4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 70	759. 70					
20113	商贸事务	759. 70	759. 70					
2011301	行政运行	624. 05	624. 05					
2011308	招商引资	129. 65	129. 6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6. 00	6.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 31	142. 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 31	142. 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 08	77. 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5. 22	65.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 03	68. 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 03	68. 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 09	28. 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 93	39. 9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	45. 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 00	9. 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 00	9. 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 00	36. 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 00	36.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 41	41. 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 41	41. 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 41	41. 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6.45	848.98	20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70	597.23	162.47			
20113	商贸事务	759.70	597.23	162.47			
2011301	行政运行	624.05	597.23	26.81			
2011308	招商引资	129.65	0.00	129.6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31	142.3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31	142.3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8	77.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2	65.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3	68.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3	68.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9	28.0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93	39.93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0	0.00	45.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00	0.00	9.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00	0.00	9.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00	0.00	36.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00	0.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1	41.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 056. 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59. 70	759. 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 00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 00	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0	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0	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0	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0	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 31	142. 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 03	68. 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0	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0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0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0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45. 00	45.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0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0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0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 41	41. 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0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0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0	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0	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0	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0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056. 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 056. 45	1, 056. 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0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 056. 45	总计	64	1, 056. 45	1, 056. 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56.45	848.98	20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70	597.23	162.47
20113	商贸事务	759.70	597.23	162.47
2011301	行政运行	624.05	597.23	26.81
2011308	招商引资	129.65	0.00	129.6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31	142.3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31	142.3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8	77.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2	65.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3	68.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3	68.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9	28.0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93	39.93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0	0.00	45.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00	0.00	9.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00	0.00	9.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00	0.00	36.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6.00	0.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1	41.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9.39	30201	办公费	5.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5.4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7.7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2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1	30211	差旅费	1.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9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5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5.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08.80	公用经费合计					4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2022 年度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9.34	0.00	21.34	0.00	21.34	58.00	35.33	0.00	11.34	0.00	11.34	2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56.4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90.72 万元，增长 22.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各项保障缴费增加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56.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6.4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56.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8.98 万元，占 80.36%；项目支出 207.47 万元，占 19.6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56.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90.72 万元，增长 22.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各项保障缴费增加所致。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56.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90.72 万元，增长 22.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各项保障缴费增加所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此款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0%，主要是没有此款项。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9.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招商活动减少所致；本年支出 10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9.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招商活动减少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9.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招商活动减少所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56.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59.7 万元，占 72%，主要用于人员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2.31 万元，占 13%；卫生健康支出 68.03 万元，占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万元，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41.41 万元，占 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8.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0.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53%，较预算减少 44.01 万元，降低 55.47%，主要是由于疫情，招商活动减少所致；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2.47 万元，增长 7.5%，主要是由于疫情，公务用车费用增加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34 万元，支出决算 1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2.97 万元，增加 35%，由于疫情，公务用车费用增加所致。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XX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34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2.94 万元，增长 35%，由于疫情，公务用车费用增加所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 2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36%。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4.04 万元，降低 58.64%，主要是疫情招商活动减少；较上年度减少 0.47 万元，降低 1.9%，主要是减少招商成本，压缩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30 批次、12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1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 万元，增长 41.98%。主要原因是招商会议费增加所致。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较 2021 年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2 年度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按照省政府和省财政关于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精神，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按规定时间报送了《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度预算综合管理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自评率 100.0%，一是各项定位准确，战略编制规划符合职能需要；二是各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明确、指标设置合理、内容全面，操作性强；三是各项目规章制度健全，程序规范；四是各项目财政支出规范、手续齐全。通过改进管理方式，在各项目管理中不断创新，促进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规范了项目程序，同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对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了依据，对项目管理也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项目为 13 个，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207.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13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成品油治理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县域成品油流通市场违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对油气回收监管治理。成品油

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5%。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成品油治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	到位数	5.000000		执行数	4.495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9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我局承担对县成品油流通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对油气回收监管治理				对重点企业进行抽查数量30家,完成任务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重点企业进行抽查数量	对重点企业进行抽查数量	20.00	>=	30	家	10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加油站设施达标,油气回收达标率	加油站设施达标,油气回收达标	15.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100%	10.00	=	100%	百分比	及时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5万元	15.00	≤	5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4.495万元	完成4.495万元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成品油经营行为,提升油品质量	规范成品油经营行为,提升油品	20.00	文字描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00%	百分比	0.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00%	百分比	95.00%	完成95%	8.99
	自评总分										95.99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 招商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一系列主体招商活动。招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2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4 万元，执行数为 64.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招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000000	到位数	65.000000			执行数	64.725130			
	其中:财政资金	12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4.72513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90%	
	进一步加大招商引力度,开展一系列主体招商活动					完成				9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推介会、展会次数	举办各类推介会、展会次数	20.00	>=	12	次	12次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洽谈投资项目	4家	15	=	4.00	家	4家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00%	10	=	100.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124万元	15	文字描述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地方收入	增加地方收入,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20	文字描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	>	95.00%	百分比	95.0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00%	百分比	完成52.2%	完成52.2%	5.22
	自评总分		93.2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 外派驻点招商引资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外派驻点招商小组在派驻地区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推动客商来我县考察投资。外派驻点招商引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0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7 万元，执行数为 5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5%。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7.000000	到位数	51.000000		执行数	50.934640		43.53%			
	其中:财政资金	11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93464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外派驻点招商小组在派驻地区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推动客商来我县考察投资。					完成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拜访企业数量	≥300家	20	≥	301	家	301家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邀请高质量企业来我县考	≥90%	15	≥	0.9	百分比	完成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文字描述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成本控制在117万元	15	≤	117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完成50.93464万元	完成50.93464万元	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15	文字描述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	95%	百分比	完成95%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00%	百分比	50.94%	完成50.94%	5.094	
	自评总分	92.0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											

（4）印刷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招商宣传印刷任务。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5.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99.92%。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印刷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	到位数	5.995000		执行数	5.995000		99.92%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95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9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招商宣传印刷任务				完成招商宣传印刷任务				99.92%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宣传印刷	招商印刷宣传册1000册	20.00	=	1000	完成印刷1000册	完成印刷1000册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招商宣传册发放	招商宣传册发放率	15.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5.00	≤	6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6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20.00	文字描述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完成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00%	百分比	95.0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00%	百分比	99.92%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5) 2022 年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外商投资企业奖励）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外资企业增资项目 1 个。2022 年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外商投资企业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下达2022年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110.00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外资企业增资项目1个				外资企业增资项目1个, 完成				9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资企业增资项目	增资项目1个		10.00	=		1	外资企业增资项目1个	外资企业增资项目1个	完成	10.00
			质量指标	资金用于设备购买	设备达到100%验收合格要求		15.00	=		100	设备达到100%验收合格	设备达到100%验收合格	完成	15.00
			成本指标	省级奖励资金支出	省级奖励资金支出110万元		10.00	=		110	省级奖励资金支出110	省级奖励资金支出110万元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2022年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10.00	=		100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完成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在一定时期内发挥作用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10.00	=		30	项目在一定时期内发挥作用	项目在一定时期内发挥作用	完成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人数	增加就业人数20人		15.00	=		20	增加就业人数20人	增加就业人数20人	完成	15.0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发展, 增加财政收入	财政税收增长5%		10.00	=		5	财政税收增长5%	财政税收增长5%	完成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9	百分比	服务对象满意度99%	完成	1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未完成	0	
		自评总分	8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按河北省财政厅下达2022年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外商投资企业奖励)的通知冀财建【2022】167号的通知要求, 我单位积极调查核实情况, 于2023年2月6日下拨专项资金110万元给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的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										

(6) 2021 年外贸企业数据直报补助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调整 2021 年省外外贸发展专项资金。2021 年外贸企业数据直报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8%。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外贸企业数据直报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2021年省外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外贸企业数据直报）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企业户数	调查企业户数	20.00	>=	20	家	完成20家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调查企业入户率	调查企业入户率	15.00	≥	95%	百分比	完成95%	完成	13.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100%	10.00	≥	1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1万元	15.00	≤	1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1万元	成本为1万元	完成	1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贸易成交额	促成贸易成交额	20.00	文字描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1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大于95%	完成	9.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100%	10	=	100%	百分比	预算执行率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000000	到位数	9.000000		执行数	9.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完成10家				98.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户数	补贴企业户数	20.00	>=	10	家	完成10家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100%	20.00	≥	1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9万元	20.00	≤	9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9万元	完成9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贸易成交额	促成贸易成交额	20.00	文字描述	95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完成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高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 电商服务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电子商务工作，做好相关政策解释、规划网点布局、措施得力、服务系统完善、电商执业人员素质高、使电子商务成为大众创业的捷径。电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4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5%。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商服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数		1.4928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2800		74.6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电子商务工作,做好相关政策解释、规划网点布局、措施得力、服务系统完善、电商完成培训1500人次												95.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人次		培训人员人次1500		20.00		>=			1500 人次		完成1500人次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建立电商服务站家数		建立电商服务站家数111家		15.00		≥			111家 家			完成111家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农村电商培训完成率		10.00		≥			95% 百分比			完成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3万元		15.00		≤			2万元 百分比			成本1.1928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让更多人员参与电商,增加让更多人员参与电商,增加		20.00		文字描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大于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74.64%		完成74.64% 7.464	
				自评总分																		96.464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6.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招商经费办公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5台。招商经费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招商经费办公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5台					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5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办公设备	办公台式计算机5台	20.00	=	5	台	完成5台计算机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招商办公设备质量	招商办公设备质量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3万元	15.00	≤	3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3万元	完成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20.00	文字描述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完成	1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00%	完成	1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0) 2021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落实“六稳”政策补助）。2021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000000		到位数				35.000000		执行数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按照冀财建【2021】224号文件,上级下达我县2021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落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户数		补贴企业户数		20.00		>=		值		补贴企业户数3户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调查企业入汇率		调查企业入汇率		15.00		≥		1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100%		10.00		≥		1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1万元		15.00		≤		35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35万元		成本3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贸易成交额		促成贸易成交额		20.00		≥		文字描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大于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0%		完成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重*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调减幅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会议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召开招商会议。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会议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4.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召开招商会议				完成招商会议一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会议	招商会议	20.00	=	1次	次	完成1次招商会议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招商会议质量	招商会议质量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3万元	15.00	≤	4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4万元	完成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20.00	文字描述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完成	1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00%	完成	9.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2) 招商经费办公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 2 台。招商经费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招商经费办公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2台				购买办公台式计算机2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办公设备	办公台式计算机2台	20.00	=	2台	台	完成2台计算机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招商办公设备质量	招商办公设备质量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1万元	15.00	≤	1万元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1万元	完成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20.00	文字描述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经济持续增长	完成	1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00%	完成	9.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97.00

（13）企业改制资金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商业、物资、外贸等下属企业遗留问题进行善后处理。企业改制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6%。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资金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6002 - 乐亭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29.600000	执行数		20.825326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825326		69.4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商业、物资、外贸等下属企业遗留问题进行善后处理								96.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29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改制企业遗留问题	解决改制企业遗留问题	20.00	>=	3 家		完成3家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群众工作中心任务完成率	群众工作中心任务完成率	15.00	=	100.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00	=	100.00% 百分比		完成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经费预算控制数30万元	15.00	文字描述	30万元	经费预算控制数30万元		经费预算控制数20.83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20.00	文字描述	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5.00% 百分比		完成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00% 百分比		完成69.42%	完成69.42%	6.942
	自评总分										96.94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瑞			联系电话:	4621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来看，我部门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绩效指标做到了清晰准确，全面完整、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